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F15000020251118010010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9076.62万元,招标人为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4 09:30:00到2025-12-15 09:30:00。

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 领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5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15 09:30:00。

开标地点: 远程开标。

七、其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人

招标人: 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址: 兴安盟突泉县水利局

联系人: 田枫

电话: 15248565166

邮件: 1524856516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君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汇商广场B1楼20052室**

联系人: 董晓军

电话: 14747305316

邮件: 25267015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1500002025111801001002

项目所在地：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项目内容：水利工程项目

1. 招标条件

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已由内蒙古水利厅以内水建(2025)86号文件批准建设及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以（内水建[2025]97号）文件招标备案通知，招标人为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资金及自治区配套资金，已经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受招标人的委托，内蒙古君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现对该项目**监理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监理。

2.2 建设地点：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

2.3 工程规模：大青山水库是一座集防洪、灌溉与水产品养殖于一体的综合利用型中型水库，并承纳引绰济辽工程5#、6#隧洞检修事故时的退水。水库正常蓄水位267.20米，死水位264.00米，水库总库容1220万立方米。

2.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为**监理标段**。

2.5 监理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2.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2.7 招标范围：内蒙古兴安盟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部建设内容的全过程监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项目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派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

3.3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



3.4信誉要求：企业具有良好的后期服务和履约信誉，在以往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和重大投诉记录。①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对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的任意一项，均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②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③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其他要求：投标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http://scjg.mwr.gov.cn/#/home>) 或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工程项目信息和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www.nmgslgcjsw.org) 建立信用档案。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4.2 获取网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4.3 投标人应随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查看答疑补漏”栏目中招标人关于本次招标相关答疑和补漏通知，招标人不另行通知。

4.4 其他说明：

（1）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招标人不对其资质进行审核，投标人应自行确认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资质最低要求，否则出现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时资格后审结果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5.3 递交地址：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

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



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此招标公告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上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9. 其他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突泉县大青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 址：兴安盟突泉县水利局

联 系 人：田枫

电 话：15248565166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君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汇商广场B1楼20052室

联系人：董晓军

电 话：14747305316

电子邮件：jzxmg10801@163.com

2025年11月2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